

公 示

沁源县沁河镇闫寨村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已按照“三规范一满意”完成规范化建设

建设内容：新增建设隔离防护网 150 米，安装界牌 1 块、宣传牌 3 块、交通警示牌 2 块。该水源地已完成规范化建设，现予以公示。

联系电话：0355--7849708

如有意见建议，请在本公示之日起 7 天内向我局反映。

长治市生态环境局沁源分局

2025 年 9 月 9 日

